

# 蚺匕銘文之我見

李家浩

安徽大學漢字發展與應用研究中心

## 摘要

蚺匕共有三件，先後發現於二十世紀初和二十一世紀初。本文在學術界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礎上，根據二十一世紀初發現的兩件蚺匕，重新對其銘文進行了研究，提出了一些不同看法，供大家參考。

**關鍵詞：**蚺匕、銘文

## Abstract

Three Kun (蚺) Bis (匕) have been found successively in the early twentieth century and the beginning of the 21st century. Based on existing researches, this paper further explores the inscription of Kun (蚺) Bis (匕) found latterly and puts forward some different views for your reference.

**Key words:** Kun (蚺) Bi (匕), inscription

2016年秋天，我有幸讀到劉洪濤博士《蚺匕銘文新釋》未刊稿，從中學到不少東西。首先，使我知道蚺匕共有三件，除二十世紀20年代傳山西渾源出土一件和2010年山西發現的一件之外，<sup>1</sup>還有一件，2016年3月復旦網上僅公佈了部分銘文照片。<sup>2</sup>其次，瞭解到學術界有十多位學人對匕銘進行過研究，以及他們提出的見解。再其次，劉文對匕銘進行了全面研究，提出了許多好的見解，加深了我對匕銘的理解。近來，我對匕銘反復進行了思考，形成了一些不成熟的看法，擬寫在這裏，請大家指教。

現據2010年發現的那件蚺匕和復旦網公佈的那件蚺匕部分照片，以及諸家研究的成果，重新把蚺匕銘文釋寫於下：

曰：延（延）圣（鑄）氏（是）蚺匕，述（鏐）玉魚顛。曰：欽戠（戠），出旂（游）水虫。下民無智（知），參（三）目取之蠹（蚩）虻（尤）命。帛（薄）命入歛（羹），齶入齶出，母（毋）處其所。

在眾多研究蚺匕銘文的人當中，當以羅振玉、王國維二人最早。王氏說，銘文「約以匕形似虫，故以虫為喻」。<sup>3</sup>羅氏說，銘文「如古箴、銘」。<sup>4</sup>羅、王二氏的意見，對於我們在進一步研究蚺匕銘文的過程中，理解文義，把握旨趣，具有指導作用，所以首先揭出。

「延圣氏蚺匕」：

第一個字舊有「延（誕）」、「造（肇）」兩種不同釋讀，都認為是句首語詞。按：古文字「延」往往寫作從「彳」從「止」。古文字學家多認為「延」、「延」古本一字，所以往往把古文字「延」徑釋作「延」。匕銘此字原文左半作「彳」，右半作「止」。「止」旁與子之弄鳥尊和少虞劍的「之」字寫法十分相似。<sup>5</sup>李學勤

<sup>1</sup> 中國青銅器全集編輯委員會：《中國青銅器全集·第八卷·東周（2）》，圖版第137頁，圖版說明第42頁，文物出版社，1995年。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修訂增補本）》，第一冊，00980號，中華書局，2007年。吳鎮烽：《「魚鼎匕」新釋》，《考古與文物》2015年第2期，第55-56頁圖一～四。

<sup>2</sup> 正月初吉：《「魚鼎匕」補識》，復旦網，2016年3月14日。轉引自劉洪濤《蚺匕銘文新釋》征。

<sup>3</sup> 王國維：《魚匕跋》，《觀堂集林（附別集）》，第四冊，總第1210頁，中華書局影印，1961年。

<sup>4</sup> 羅振玉：《古器物識小錄》，《雪堂類稿·甲、筆記匯刊》（蕭文立整理），第475頁，遼寧教育出版社，2003年。

<sup>5</sup>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修訂增補本）》，第八冊，11696、11697號。劉雨、盧岩：《近出殷周金文集錄》，第四冊，1227號，中華書局，2002年。

先生據鳥尊傳山西太原出土，認為鳥尊「當為晉卿趙氏所作」。<sup>6</sup>第一件虬匕傳山西渾源出土，《殷周金文集成》著錄的的兩件少虞劍傳也是山西渾源出土的。據考古調查，渾源一帶墓葬群屬趙。<sup>7</sup>由此看來，子之弄鳥尊、少虞劍和虬匕大概都是春秋戰國之際的趙人之器，所以文字寫法纔如此十分相似。「止」、「之」二字形音相近，作為偏旁當可通用。於此可見，匕銘這個字當釋為「延」。據匕銘「延（延）」字所處的語法位置，也有可能是人名，即鑄匕者。古人有以「延」為名的，如西周延作父辛角、春秋宋右師延敦的作者和魏公子延等。<sup>8</sup>

「𠄎」字見於侯興銅權、<sup>9</sup>郭店楚簡《成之聞之》3號、<sup>10</sup>清華楚簡《命訓》2號，<sup>11</sup>以及戰國文字「守」、「鑄」等字所從。<sup>12</sup>徐寶貴先生據侯馬盟書「守」字所從的不同寫法，說是一個從「又」、「主」聲之字。<sup>13</sup>按：徐氏對此字字形的認定十分正確，所以我把這個字採用《命訓》整理者的釋寫，隸定作「𠄎」。但是，徐氏對「𠄎」字結構的分析需要修正。按照《說文》所說，「守」從「寸」。上古音「寸」屬文部，但是有一些從「寸」得聲的字卻屬幽部。屬幽部一類的字，除「守」字外，還有「肘」、「討」、「疔」、「紂」、「耐」等字。《說文》說「疔」、「紂」、「耐」從「肘」省聲，<sup>14</sup>或說「討」也從「肘」省聲。<sup>15</sup>裘錫圭先生曾經指出，在較早的古文字裏，存在「同一個字形被用作兩個讀音很不同的詞的表意字的現象」。<sup>16</sup>據此，頗疑古文字「寸」字即屬此類，它在早期既用作寸口之「寸」，又用作肘臂之「肘」。大概如馬敘倫所說，後世「寸為尺寸之義所專，遂別造肘字

<sup>6</sup> 李學勤：《東周與秦代文明（增訂本）》，第39、59-60頁，文物出版社，1991年。

<sup>7</sup> 李學勤：《東周與秦代文明（增訂本）》，第359-60頁。

<sup>8</sup>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修訂增補本）》，第六冊，09099號。劉雨、盧岩：《近出殷周金文集錄》，第二冊，538號。《史記·蘇秦列傳》。

<sup>9</sup>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修訂增補本）》，第七冊，10382號。于省吾：《商周金文錄遺》，539號，中華書局，2009年。

<sup>10</sup> 荊門市博物館：《郭店楚墓竹簡》，第49頁，文物出版社，1998年。

<sup>11</sup>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李學勤主編：《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伍）》，上冊，第47頁，下冊，第125頁，中西書局，2015年。

<sup>12</sup> 滕王生：《楚系簡帛文字編【增訂本】》，第688頁，湖北教育出版社，2008年。饒宗頤主編、徐在國副主編：《上博藏戰國楚竹書字彙》，第328頁，安徽大學出版社，2012年。湯餘惠主編：《戰國文字編》，第500、909頁，福建人民出版社，2001年。

<sup>13</sup> 徐寶貴：《同系文字中的文字異形現象》，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五輯，第422-423頁，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年。

<sup>14</sup> 《說文》「耐」字說解，大徐本作「从時省」，此據戴侗引蜀本。戴侗：《六書故》（黨懷興、劉斌點校），下冊，第二十八，總第654頁下欄「耐」字頭下引，中華書局影印，2012年。

<sup>15</sup>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三篇上，總第101頁上欄，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83年。

<sup>16</sup> 裘錫圭：《釋「木月」「林月」》，《古文字論集》，第88頁，中華書局，1992年。

矣。<sup>17</sup>古代「肘」、「主」音近。古文字「寸」往往寫作「又」。「𡗗」可以看作是在讀為「肘」音的「又(寸)」上加注聲旁「主」。這一說法可以從葛陵村楚簡「丑」作「𡗗」得到進一步證明。據侯馬盟「守」字所從，「𡗗」有兩種寫法，一種「又」、「主」二旁作各自獨立之形，一種以「又」旁下部的筆畫充當「主」旁上部的筆畫。《命訓》的「𡗗」字屬於第一種寫法，匕銘、《成之聞之》的「𡗗」字屬於第二種寫法。葛陵村楚簡「𡗗」字也有兩種寫法，<sup>18</sup>一種「丑」、「主」二旁各自獨立，一種「丑」、「主」二旁之間筆畫公用。<sup>19</sup>李天虹女士說，「𡗗」字所從「主」，「是附加聲符」。<sup>20</sup>「𡗗」、「𡗗」二字結構相同，可以互證。不論「𡗗」字所從的「寸(肘)」，還是所從的「主」，都跟「鑄」古音相近，可以通用。前者如「擣」或作「疔」、「敲」或作「討」；<sup>21</sup>後者如《史記·魏世家》文侯三十二年「敗秦于注」張守節《正義》：「注，或作『鑄』也。」所以，匕銘「𡗗」和侯興權銘「𡗗」都可以讀為「鑄」，<sup>22</sup>《成之聞之》「𡗗」和《命訓》「𡗗」都可以讀為「守」。<sup>23</sup>

「𡗗」，當從吳鎮烽說讀為「是」，訓為「此」。<sup>24</sup>師同鼎：「用鑄茲尊鼎。」冉鈺鉞：「鑄此鈺鉞。」<sup>25</sup>此「茲」、「此」二字的用法與匕銘「𡗗(是)」相同，可以參考。

「𡗗」，昆蟲之「昆」的本字，《說文》：「蟲之總名也」。不過劉洪濤博士說，古文字中的「𡗗」絕大多數都是作為「蟲」字來用的。如此，匕銘「𡗗」也有可能像劉氏所說用作「蟲」。

「𡗗」下一字，舊有「匕」、「人」、「尸」等不同釋法。古文字正反不別。此字當是「匕」字的反寫。<sup>26</sup>羅振玉曾考證𡗗匕的形制是取食物的匕。<sup>27</sup>銘文自名

<sup>17</sup> 馬敘倫：《說文六書疏證》，卷六，第114頁，董蓮池主編《說文解字研究文獻集成（現當代卷）》，第四冊，總第69頁下欄，作家出版社影印，2006年。

<sup>18</sup> 張新俊、張勝波：《葛陵楚簡文字編》，第220頁，巴蜀書社，2008年。滕王生：《楚系簡帛文字編【增訂本】》，第1230頁。

<sup>19</sup> 徐在國：《新蔡葛陵楚簡札記》，黃德寬、何琳儀、徐在國《新出楚簡文字考》，第250頁，安徽大學出版社，2007年。

<sup>20</sup> 李天虹：《楚國銅器與竹簡文字研究》，第188頁，湖北教育出版社，2012年。

<sup>21</sup> 朱德熙、裘錫圭：《平山中山王墓銅器銘文的初步研究》，《文物》1979年第1期，第42頁。

<sup>22</sup> 丘光明：《中國歷代度量衡考》，第308頁，權-32，科學出版社，1992年。

<sup>23</sup> 《成之聞之》3號「𡗗(守)之」，參看武漢大學簡帛中心、荊門博物館：《楚地出土戰國簡冊合集（一）郭店楚墓竹簡》，第82-83頁注〔69〕，文物出版社，2011年。《訓命》2號「𡗗(守)義」，見《史記·蒙恬傳》等。

<sup>24</sup> 吳鎮烽：《「魚鼎匕」新釋》，《考古與文物》2015年第2期，第55頁。

<sup>25</sup>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修訂增補本）》，第一冊，00428號，第二冊，02779號。

<sup>26</sup> 李家浩：《戰國貨幣文字中的「𠂔」和「比」》，《中國語文》1980年第5期，第375頁。

<sup>27</sup> 羅振玉：《待時軒傳古別錄圖說》，《雪堂類稿·甲、筆記匯刊》（蕭文立整理），第460頁。

與器形相合。

銘文下文把蝮匕比喻為「水虫」（參看下文）。「虫」即「虺」之象形初文，是一種大頭細頸的毒蛇。「蟲」的本義是指蝮（昆）蟲，引申為動物的通稱，如《大戴禮記·易本命》所說的羽之蟲、毛之蟲、甲之蟲、鱗之蟲、倮之蟲。蛇屬於鱗之蟲，所以蛇可以稱為蟲。《山海經·海外南經》「南山……蟲為蛇」，郭璞注：「以蟲為蛇。」郝懿行《箋疏》：「今東齊人亦呼蛇為蟲。」<sup>28</sup>虫（虺）是蛇之一種，虫當然也可以稱為蟲。「蝮匕」指這件銅匕，因其形狀似蟲中之虫而得名——匕體像虫頭，匕柄像虫身。

「述玉魚顛」：

「述」，人們的解釋很不一致，從其所處語法位置來看，當是動詞，疑應該讀為「鏐」，訓為挑取。上古音「述」屬船母物部，「鏐」屬定母談部。船、定二母都是舌音，僅有舌上、舌頭之別。根據現有的古音知識，物、談二部遠隔，但是它們之間偶爾也會發生關係。僅以從「术」聲與從「炎」聲相通之字為例。《老子》王弼本第四十九章「聖人在天下歛歛」之二「歛」字，陸德明《釋文》卷二五引河上公本作「愔」，又引簡文帝云河上公本作「怵」；<sup>29</sup>《說文》疒部說「痲」「讀若歛」。「述」跟「怵」、「痲」二字一樣從「术」得聲，「鏐」跟「愔」、「歛」二字一樣從「炎」得聲，所以「述」可以讀為「鏐」。古代從「术」聲之字與「兌」字或從「兌」聲之字可通。<sup>30</sup>《說文》金部「銳」字籀文作「𠄎」。馬敘倫說，「𠄎」從「剡」聲。<sup>31</sup>據下面三點，可以證明馬說甚是。《說文》厂部收字共二十七個，除「厂」、「𠄎」、「𠄎」三字外，剩下的「厓」、「厓」等二十四字都以其他偏旁為聲。「𠄎」字與「厓」、「厓」等二十四字結構相同，當以「剡」為聲。秦印文字「𠄎」所從聲旁「𠄎」作「剡」，<sup>32</sup>亦是其證。此是其一。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430~431號：「不智（知）何人，𠄎狸而讓之。」整理小組將「𠄎」釋寫作「𠄎」，注釋說：「𠄎狸，即掩埋。」<sup>33</sup>按：秦漢簡帛文字往往把「厂」旁寫作「广」，如

<sup>28</sup> 郝懿行：《山海經箋疏》，卷六，第1頁，中國書店影印，1991年。

<sup>29</sup> 陸德明：《經典釋文》，總第358頁上欄，中華書局影印，1983年。

<sup>30</sup> 高亨：《古字通假會典》（董治安整理），第558頁【怵與說】、【術與兌】、【術與說】條，齊魯書社，1989年。

<sup>31</sup> 馬敘倫：《說文解字六書疏證》，卷廿七，第38頁，董蓮池主編《說文解字研究文獻集成（現當代卷）》，第四冊，總第733頁下欄。

<sup>32</sup> 許志雄：《秦印文字彙編》，第151頁，河南美術出版社，2001年。

<sup>33</sup> 張家山二四七號漢暮竹簡整理小組：《張家山漢墓竹簡〔二四七號〕》，第42、191號，文物出版社，2001年。

張家山漢簡「厥」、「厲」二字所從「厂」旁即作「𠂔」。<sup>34</sup>「廁」無疑是「廁」的俗體。「剡」、「掩」都是談部字，故「廁狸」可以讀為「掩埋」。<sup>35</sup>此是其二。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258 號「罽」作「綴」，把「罽」所從聲旁「廁」換作「綫」，「綫」跟「剡」一樣也屬談部。此是其三。《說文》說「剡」、「綫」二字都從「炎」聲。此也是「述」可以讀為「綫」的證據。「綫」或作「銛」。<sup>36</sup>《說文》金部說「銛」「從金舌聲，讀若棧」。《方言》卷三：「銛，取也。」郭璞注：「謂挑取物。」因匕用於挑取食物，所以信陽楚簡 2-027 號和望山二號楚墓竹簡 56 號把匕稱為「綫杵（匕）」和「綫（綫）匕」。<sup>37</sup>

「魚」下一字，舊有「鼎」、「顛」等不同釋法，當以釋作「顛」為是。<sup>38</sup>劉洪濤博士對「玉魚顛」有很好地解釋，他說：「『玉』是『魚顛』的形容詞，應訓為珍美……『玉魚顛』……是指珍美的魚頭。」

「欽哉，出游水虫」：

「欽哉」見於《尚書》（《堯典》、《皋陶謨》）、《逸周書》（《武穆》）和清華楚簡《保訓》（4 號）等，<sup>39</sup>注釋者多據《爾雅·釋詁》，把「欽」訓為「敬」。

前面說過，「虫」是「虺」字的象形初文。虺一般生活在陸地，匕銘卻把它說成生活在水裏，這是因為「虺匕」之形似蛇類的「虫（虺）」，出入於囊中取食，而蛇類又有水蛇，故把它比喻成出遊於水裏的「水虫」。「虺匕」是沒有生命的，而「水虫」卻是有生命的。所以，「欽哉」這一句告誡「水虫」——「虺匕」，要虔敬上帝。

<sup>34</sup> 張守中：《張家山漢簡文字編》，第 259 頁，文物出版社，2012 年。

<sup>35</sup> 睡虎地秦簡《封診式》61 號「掩埋」之「掩」，原文從「剡」省聲，也可以證明這一點。見睡虎地秦墓竹簡整理小組：《睡虎地秦簡》，圖版第 74 頁，釋文注釋第 157 頁、158 頁注釋〔一七〕。

<sup>36</sup> 高亨：《古字通假會典》（董治安整理），第 248 頁【綫與銛】條。

<sup>37</sup>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信陽楚墓》，圖版一二八，文物出版社，1986 年。朱德熙、裘錫圭：《信陽楚簡考釋（五篇）》，《考古學報》1973 年第 1 期，第 121-122 頁。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中文系：《望山楚簡》，中華書局，1995 年，第 63、113 頁、129 頁考釋〔一四九〕。

<sup>38</sup> 李家浩：《戰國貨幣文字中的「甬」和「比」》，《中國語文》1980 年第 5 期，第 37 頁注⑤。裘錫圭、李家浩：《曾侯乙墓竹簡釋文與考釋》，湖北省博物館《曾侯乙墓》上冊，第 512 頁，考釋②，文物出版社，1989 年。董蓮池：《說山西渾源所出魚顛匕銘文中的「顛」字》，《山西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2 年第 1 期，第 26-29 頁。

<sup>39</sup>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李學勤主編：《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下冊，第 143 頁，中西書局，2010 年。

「下民無知」：

「下民」，劉洪濤博士說「就是民，因與『上天』相對，故稱『下民』」。按：「上天」即「上帝」。《詩·大雅·板》「上帝板板，下民卒瘡」；又《蕩》「蕩蕩上帝，下民之辟」。此以「上帝」與「下民」對言，可以參考。

「參目取之蠹虬命」：

「參目」下一字，2010年發現的那件虬匕正好位於折斷處，筆畫有殘損；復旦網公佈的那件虬匕部分銘文照片，此字作「取」。2016年10月，我在北京一位收藏家手機上也看到這件虬匕銘文照片，「取」字十分清楚。

「參目」，當是上帝派下取蚩尤性命之神。「參」在古代多用為「三」。《楚辭·招魂》說地下幽都之神土伯「參目虎首」，王逸注：「言土伯之頭，其貌如虎，而有三目。」洪興祖《補注》所附《考異》說：「參，一作『三』。」上帝派下取蚩尤性命之神，大概因有三目而得名。

「之」，與上文「延鑄是虬匕」之「是」用法相似，指代下面的「蠹（蚩）虬（尤）命」。《大戴禮記·用兵》孔子曰：「蚩尤，庶人之貪者也，及利無義，不顧厥親，以喪厥身。蚩尤，昏慾而無厭者也。」此說蚩尤的身份是「庶人」，以貪欲而喪命，跟匕銘說蚩尤屬「下民」相合。

「蠹虬」，于省吾認為即「蚩尤」。于氏據匕銘說：「『蚩尤』本應作『蠹虬』。《說文》：『蚩，蟲也。』《玉篇》『虬』與『蛭』同。《說文》：『蛭，腹中長蟲也。』是蚩尤以蟲為名。」<sup>40</sup>按：「蠹」從「虬」「寺」聲，而「寺」、「蚩」二字都從「出（之）」聲，疑「蠹」即「蚩」字的異體。丁山曾經指出，《周禮·春官·肆師》鄭玄注蚩尤之「尤」作「虬」，與匕銘同；阮元說「虬」是俗字，<sup>41</sup>非是。<sup>42</sup>上海博物館藏戰國竹簡《融師有成氏》7號有「蚩虬作兵」之語，蚩尤之「尤」亦作「虬」。<sup>43</sup>《廣韻》上聲賄韻：「蛭，土蛭，毒蟲。」李海霞說：「土蛭即土虬。」<sup>44</sup>如此，「虬」字異體「蛭」又用作「虬」。

據下文說，女魃協助黃帝殺蚩尤。《說文》鬼部：「魃，旱鬼也。從鬼，夂聲。《周禮》有赤魃氏，除牆屋之物也。」「赤魃氏」見《周禮·秋官》，傳本作「赤

<sup>40</sup> 于省吾：《雙劍謔尚書新證、雙劍謔詩經新證、雙劍謔易經新證》，總第293頁，中華書局，2009年。

<sup>41</sup> 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上冊，第772頁中欄「校樹記」，中華書局影印，1980年。

<sup>42</sup> 丁山：《中國古代宗教與神話考》，第400、402頁，上海文藝出版社，1988年。

<sup>43</sup>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第158、325頁，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

<sup>44</sup> 李海霞：《古代動物名考（二）》，黃金貴主編《解物釋名》，第113頁，上海辭書出版社，2008年。

友氏」，蓋所據本異。「赤魃氏」職掌除蟲豸，女魃殺蚩尤的神話傳說當與之有關。此也可以證明于說甚是。正因為蚩尤以蟲為名，而且「蚩」字異體「蚘」又用作「虺」，所以作蚩匕銘文之人由匕的形狀似虫（虺）而聯想到蚩尤，以他的命運作為「下民無知」、不敬畏上帝，而造成惡果的代表。

蚩尤是中國古史傳說中一個有名人物，為黃帝所殺，協助黃帝殺蚩尤者，有應龍、女魃等。《山海經·大荒北經》：「蚩尤作兵伐黃帝，黃帝乃命應龍攻之冀州之野。應龍蓄水，蚩尤請風伯、雨師，縱大風雨。黃帝乃下天女曰魃，雨止，遂殺蚩尤。魃不得復上，所居不雨。叔均言之帝，後置之赤水之北。」女魃置於北方之後成為旱神，被稱作旱魃。值得注意的是，古書中有關於魃的「目」的記載。韋曜（昭）《毛詩問》：「魃鬼，人形，眼在頂上。」<sup>45</sup>《神異經》：「南方有人，長二三尺，袒身，而目在頂上，走行如風，曰魃。所見之國大旱，赤地千里。」<sup>46</sup>郝懿行、馬瑞辰、朱起鳳、陳夢家等人在他們的著作裏談到魃的時候，除了引到上錄《毛詩問》、《神異經》兩條資料外，還引到《魏書》或《魏志》載「咸平五年，晉陽得死魃，長二尺，面、頂各二目」。<sup>47</sup>按：「咸平」是宋真宗年號（西元998~1003年），不知引文是書名有誤還是年號有誤。這條資料的實際出處，尚待查找。前兩條資料僅說魃的目在頂上，後一條資料說魃有四目。這些說法雖然晚出，當有更早的來源。匕銘的「參（三）目」，很可能就是魃，因其在早期傳說中的形象是三目，故以「三目」名之，而四目大概是後來傳說演變的結果。當然，「參目取蚩尤命」也有可能是不見於傳世文獻記載的神話，「參目」跟女魃無關。

在此順便說一下漢代蚩尤辟兵帶鉤。這件帶鉤鉤身正面圖像是一神怪，全副武裝，兩手各持劍、盾，兩足各握刀、鉞，跨下一弩，張弓待發；在弩的前方左右兩側有欄杆狀物，大概是車廂，象徵神怪乘車出征；鈕上有銘文「蚩（蚩）尤辟兵」四字。<sup>48</sup>《東觀漢記》把這種帶鉤稱為「蚩尤辟兵鉤」。<sup>49</sup>「蚩尤辟兵」之

<sup>45</sup> 《藝文類聚》卷一百引。《太平御覽》卷三六四引作「旱鬼，眼在頂上」（據中華書局影印本）。

<sup>46</sup> 《藝文類聚》卷一百、《詩·大雅·雲漢》孔穎達疏、《太平御覽》卷八八三引。

<sup>47</sup> 郝懿行：《山海經箋疏》，卷十七，第7頁。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陳金生點校），下冊，第982頁，中華書局，1989年。朱起鳳：《辭通》，下冊，總第2415頁中欄，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82年。陳夢家：《商代的神話與巫術》，《陳夢家學術論文集》，第85頁，中華書局，2016年。

<sup>48</sup> 容庚：《秦漢金文錄·漢金文錄》，卷六，第9頁，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之五，1931年。孫慰祖、徐穀甫：《秦漢金文彙編》，上編，第394頁，上海書店出版社，1997年。徐正考：《漢代銅器銘文選釋》，第624頁，作家出版社，2007年。

<sup>49</sup> 《太平御覽》卷三五四引。原文作「詔令賜鄧遵金蚩尤辟兵鉤一」。參看吳樹平《東觀漢記校注》，上冊，第305頁、307頁校注〔八〕，中州古籍出版社，1987年。

語，亦見蔡邕《祖餞祝》、<sup>50</sup>孫思邈《千金翼方·禁經下·禁賊盜》等。據此可知，這個神怪是蚩尤，<sup>51</sup>與傳說中的蚩尤作五兵相合。<sup>52</sup>類似的蚩尤辟兵帶鉤還有幾件，唯無「蚩尤辟兵」字樣而已。此外，在漢畫像石中也有好幾幅蚩尤的形象，已有人論及，此不贅言。這種樣子的蚩尤，已是漢代人心目中的兵神或戰神的形象。<sup>53</sup>

由於蚩尤在漢代人心目具有崇高的地位，所以當時人有以蚩尤為名字的，如漢兩面私印「全翦（蚩）尤」、「臣翦（蚩）尤」。<sup>54</sup>注意，此兩面私印和上面所說帶鉤，都把蚩尤之「蚩」寫作「翦」。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一、十六說「翦」是「蚩」字古文。<sup>55</sup>「蚩」、「翦」二字都「出（之）」聲，故從「虫」的「蚩」可以寫作從「羽」的「翦」。

「帛命入歛」：

「帛命」，舊有「薄命」、「迫命」兩種讀法，於文義皆通。不過據末尾「毋處其所」句，似以讀作「薄命」為優。因為「薄命入羹」才能自己掌握「毋處其所」，如果「迫命入羹」就很難自己掌握「毋處其所」。

「歛」，從「欠」「庚」聲，郭沫若、于省吾讀為「羹」。<sup>56</sup>北大漢代醫簡「羹」或以「庚」為之，可證此說甚是。古代的羹，一般是用肉、菜等熬煮成的濃湯。<sup>57</sup>匕銘所說的羹，當是魚熬煮成的濃湯。馬王堆漢墓遣冊記有魚羹多種，<sup>58</sup>《齊民要術》卷八的《羹臠法》記有好幾種魚羹的製作方法，可以參看。

<sup>50</sup> 《太平御覽》卷七三六引。

<sup>51</sup> 李家浩：《論〈太一避兵圖〉》，北京大學中國傳統文化研究中心《國學研究》第一卷，第 285 頁，北京大學出版社，1993 年。

<sup>52</sup> 《路史·後紀四》注引《世本》：「蚩尤作五兵：戈、矛、戟、酋矛、夷矛。」

<sup>53</sup> 《史記·封禪書》記齊之八神，其三兵主（神）為蚩尤。《周禮·春官·肆師》鄭玄注：「貉，師祭也……其神蓋蚩尤。」

<sup>54</sup> 康殷、任兆鳳主輯：《印典》，第一冊，第 733 頁，中國友誼出版公司，2002 年。

<sup>55</sup> 徐時儀校注：《一切經音義三種校合刊》，上冊，第 232 頁下欄、第 346 頁上欄，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年。

<sup>56</sup> 郭沫若著作編輯出版委員會：《郭沫若全集·考古編》第五卷，第 314 頁，科學出版社，2002 年。于省吾：《雙劍謠吉金文選》，第 229 頁，中華書局，2009 年。

<sup>57</sup> 黃金貴：《說「羹」》，《古代文化詞語考論》，第 195-198 頁，浙江大學出版社，2001 年；《「羹」、「湯」辨考》，黃金貴主編《解物釋名》，第 302-317 頁，上海辭書出版社，2008 年。

<sup>58</sup> 湖南省博物館、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長沙馬王堆二、三號漢墓·第一卷·田野考古發掘報告》，第 52-54 頁，文物出版社，2004 年。

「齠入齠出」：

「齠」字所從「會」旁，原文寫法較怪，在戰國文字中多次出現，我曾釋為「會」，<sup>59</sup>所以釋文把匕銘這個字暫且釋寫作「齠」。此字不識。儘管如此，並不影響對本句的理解，正如郭沫若所說，「齠入齠出」「可為『載入載出』、『乍入乍出』、『稍入稍出』」。

「毋處其所」：

《漢書·溝洫志》：「定山川之位，使神人各處其所。」匕銘的「處」與《漢書》的「處」，所在的語法位置相同，但是意思略有不同。前者當如劉洪濤博士所說，「應訓為止留」。

前面說過，羅振玉指出蚩匕銘文「如古箴、銘」。「箴、銘」是中國古代兩種文體，旨在鑒戒。《文心雕龍·銘箴》對其中的「銘」這種文體說：「黃帝軒轅刻輿几以弼違，大禹勒筍箴而招諫，成湯盤盂著日新之規，武王戶席題必戒之訓，周公慎言於金人，仲尼革容於敬器，則先聖鑒戒，其來久矣。」<sup>60</sup>這裏所說諸銘的作者，大多出於後人依託。依託的年代，大概在春秋戰國之際，如武王戶、席題銘。武王戶、席題銘見於《大戴禮記·武王踐阼》。《武王踐阼》亦見於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簡。<sup>61</sup>北大漢簡《周馴》196號所引武王席銘文字，<sup>62</sup>與傳本、簡本《武王踐阼》略有出入。《武王踐阼》除席、戶二銘之外，還有「机銘」、「鑑銘」、「盥盤銘」、「楹銘」、「杖銘」、「帶銘」、「屨履銘」、「觴豆銘」、「牖銘」、「劍銘」、「弓銘」、「矛銘」。這些器銘，無非借器自儆。蚩匕銘正是在這樣的時代風氣下產生的，其性質當與之相同。

蚩匕銘全文分為兩段，分別以「曰」字開頭，重點在第二段。第一段交待鑄作蚩匕及其用途。第二段將蚩匕比喻成有生命的水虫，告誡它要敬畏上帝，不要停留在魚羹裏，蚩尤被奪取性命是前車之鑒。這是表面的意思。深層的意思是告誡使用蚩匕的人，要敬畏上帝，不要貪戀嗜欲，否則的話，將會落得像蚩尤一樣的下場。古人十分重視嗜欲，認為人死亡的原因有三，其中之一就是因為「嗜欲

<sup>59</sup> 李家浩：《信陽楚簡「澮」字及從「夨」之字》，《著名中年語言學家自選集·李家浩卷》，第194-196頁，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年。

<sup>60</sup> 劉勰著、范文瀾注：《文心雕龍注》，上冊，第193頁、195-198頁注〔一〕～〔六〕，人民文學出版社，1978年。

<sup>61</sup>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第15-29、151-168頁，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

<sup>62</sup> 北京大學出土文獻研究所編：《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叁）》，上冊，第29、98、143頁，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

無厭」而受到刑罰死去的。<sup>63</sup>所以，匕銘以貪戀嗜欲為戒。

二〇一七年四月中旬

### 附記：

前不久，友人在電話中告知，北京又出現一件蝨匕；還說這件蝨匕和 2016 年復旦網上公佈的那件蝨匕，都是山西出土的。

前幾個月，中西書局出版的《戰國文字研究的回顧與展望》上，刊登蔣玉斌《說與戰國「沐」字有關的殷商金文字形》一文。此文根據有關古文字資料，認為匕銘「齸入齸出」之「齸」所從「會」旁原文，在古文字中讀「沐」的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詩·邶風·柏舟》第一、二兩章都有「髧彼兩髦」句，安徽大學藏戰國竹簡《柏舟》與「髦」相當的字皆以蝨匕「齸」的「會」旁原文之形為聲。徐在國先生根據這一新的資料，撰有《試說古文字中的「矛」及從「矛」的一些字》討論此旁，見《簡帛》第十七輯第 1-6 頁，大家可以參看。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日

<sup>63</sup> 見《韓詩外傳》卷一之四、《說苑·雜言》第十五章、《孔子家語·五儀解》等。馬王堆帛書《十六經·稱》也有類似的說法。